**七氟丙烷气体钢瓶组更换采购技术要求**

一、产品必须符合：

 《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DBJ15-23-1999/ISO14520-9

 《七氟丙烷气体灭火剂》 GB18614-2012

 《消防产品一致性检查要求》 GA-1061

二、报价单位须具备：

1. 资质条件：
2. 投标人营业执照需包含消防产品安装、维修等符合本次招标的经营范围；
3. 投标人若为制造商，须提供所投产品的3C强制认证材料和检验报告的彩色复印件；投标人若为代理商，为了确保货源可追溯，除提供上述彩色复印件外，还需提供所投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设备原厂的有效授权书；
4. 投标人需保证中标后所供产品均为原厂正品生产并具有完整的供货方案及完善的售后服务；
5. 其他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技术要求：

本次招标为更换有管网七氟丙烷自动灭火系统的钢瓶、药剂及配件。

1、主要设备及数量

（1）更换6个120L容器瓶及原装七氟丙烷药剂；

（2）满足规范和实际需求的驱动气体及钢瓶2组；

（3）容器阀、瓶头阀、虹吸管、驱动软管等保障系统符合规范并可靠运行的辅助器材。

2、本次招标在清华牌、艾弗尔牌、旭安牌等3个品牌中选择。

3、利用原有钢瓶及药剂开展一次释放测试，测试前需科学评估管网及防区安全，向发标人给出专业建议；

4、投标报价包含:新换药剂钢瓶及配件的安装、运费、调试、保修以及释放测试等一切费用。

更换维修要求：拆卸安装时需确保不影响环境，确保现场的安全。

5、全过程安全与环境保护风险由投标人负责。

四、质保期不少于2年，期间内发生漏压、超压等情况予以免费换新。投标人接到质保通知后2小时内需完成更换工作，否则招标人有权在下次招标中将其列入黑名单。